

## 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宋嬪嬪  
電話：06-2991111轉8701  
電子信箱：g1930313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新化區正新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25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族客字第108148593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客家委員會108年12月9日訂頒「獎勵推動客語教學語言學校實施計畫」及「辦理客語教學語言者獎勵及增能實施計畫」各1份，敬請踴躍推薦所屬單位、人員及鼓勵個人自行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108年度旨揭2項實施計畫申請期限至109年1月31日止(以郵戳為憑)，逾期不受理；爾後旨揭2項實施計畫申請收件期限為每年10月31日前。
- 二、請踴躍推薦所屬單位(學校、園所)、人員及鼓勵個人自行申請，收件地址：(24220)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7樓客家委員會文化教育處，信封上請註明：申請「獎勵推動客語教學語言學校實施計畫」或「辦理客語教學語言者獎勵及增能實施計畫」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、臺南市立各高級中學、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公私立大專院校、社團法人臺南市客家文化協會、臺南市南瀛客家文化協會、臺南市客家發展協會、臺南市客家教育協會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民族事務委員會

